

# 109 年國立臺灣海洋大學

## Girl's Power 女子新生盃籃球 3on3 競賽規程

一. 宗旨：提昇校園運動風氣、推廣女子籃球運動。

二. 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體育室。

三. 協辦單位：海洋大學籃球隊。

四. 競賽時間：

預賽：109/9/23 (三) 18:00~21:30 濱海籃球場甲、丙場地(遇雨比賽日期改至 9/28(一)濱海籃球場甲、丙場地)

決賽：109/9/24 (四) 20:10~22:00 育樂館(若預賽遇雨比賽日期改至 10/1 育樂館)

五. 比賽場地：育樂館

六. 報名事項：

1. 報名對象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在校女學生。

2. 報名時間及方式：上網填寫報名表格

<https://forms.gle/crH56JTRGnA3cCtg6>

9/20 (日) 晚上 22:00 截止。

3. 每隊報名人數：含隊長及隊員最多共 4 位，**至少含兩位新生**。

4. 參賽隊伍請於 109/9/20 (日) 後，於海大女籃 FB 社團

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260089164019132/>)確認是否報名完成。

5. 有任何問題可以找 游雅安 0972547117 聯絡。

七. 賽程及抽籤：賽程、時間及場地由主辦單位抽籤後編定，並於 109/9/21 (一) 公佈至海大女籃 FB 社團

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260089164019132/>)。

八. 報到時間：請各隊於比賽當天 17:45 至比賽場地報到並領取賽程表。

九. 賽制：預賽採分組循環，決賽採單敗淘汰。

十二. 相關規定：

1. 為鼓勵更多選手參與本活動，每人只限報名一隊。

**2. 僅限同系之學生組隊報名，不可跨系組隊。**

3. 凡報名參加者，應自行檢測個人身體狀況是否適合參加比賽。

4. 各報名隊伍聯絡人需與主辦單位保持聯繫。

5. 各隊請於賽前 10 分鐘至檢錄處進行檢錄，開賽 3 分鐘後參賽球員仍未達三人則以棄權論，並不得參與後續賽事。
6. 運動員參賽時，請攜帶本學期之本人學生證以備查驗，若查驗資格身份不符或經檢舉屬實者，一律取消該隊比賽資格。
7. 因應疫情，會於濱海及育樂館安排工作人員測量體溫，體溫超過 37.5℃ 者一律不得出賽，為保障參賽球員權益，比賽當天請於熱身前測量體溫。

#### 比賽規則：

1. 比賽順序由主辦單位抽籤決定，比賽開始以猜拳決定球權。
2. 預賽、複賽比賽時間為 8 分鐘，決賽比賽時間為 12 分鐘，得分先達到 15 分者為勝隊。
3. 以洗球為每一次攻防之開始，進球後球權輪替。
4. 當球出界、違例、犯規，由裁判判定球權，
5. 比賽中所有侵人犯規超過團隊五次以上，或為出手之連續動作，均判罰球兩次，三分線外投籃犯規罰球三次，。
6. 比賽得分為三分線內得分計兩分，三分線外得分計三分，罰球一次計一分；每次罰球最後一球為自由球，球進則交換球權，若罰球隊罰球不中而搶得籃板球，可立即出手投籃。而若防守隊搶得籃板球，必須雙腳退出三分線後任何點準備進攻。
7. 比賽時間終了雙方平手則進行罰球 PK 賽，雙方各派出三人，每人各罰一球，總進球數多者勝；若平手則雙方各派出一人依順序各罰一球，無失誤者勝。
8. 攻方進攻範圍以球場兩邊邊界及底線及中線為界線〈即半場〉。
9. 技術犯規，不合運動道德犯規，奪權犯規等嚴重犯規，由對方進行兩次罰球並獲控球權。
10. 洗球後不可直接對發球員近距離貼身防守，直到球傳出後。
11. 如進攻犯規則失控球權，不罰球，累計團隊犯規一次，由對方發球。
12. 球權於比賽進行中互相交換時〈抄截或搶到籃板等〉，攻方必須有一人持球雙腳退出三分線〈回場〉，始可展開攻擊。
13. 死球發球時，發球員應立於三分線外發球，並予防守者相互傳球一次〈洗球〉，且僅可做傳球動作〈五秒內〉不可運球及投籃，違者即構成違例。
14. 為防止領先球隊拖時間，無論進攻方或防守方，洗球後應將球在

**五秒內傳出**，否則將判技術犯規，由對隊罰球及獲得控球權。

**15.**每位球員須遵守裁判之判決，裁判有權停止比賽；比賽中如發生爭議情形，應由隊長向裁判提出抗議，並經裁判及主辦單位討論後產生決議，判決後選手不得異議。

**16.**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有權決議增減之。